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10)

執行董事之變更

執行董事之委任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並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之董事會 (「董事會」) 宣佈，郭家樂先生 (「郭先生」) 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依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有關委任郭先生而須公佈之資料如下：

- (1) 郭先生，現年六十一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郭先生將負責本集團之財富管理和業務發展。彼現為本公司之自營交易業務之首席策略師。郭先生於投資、財富管理、國際金融市場、私人銀行、投資銀行、資產管理、交易和銷售方面擁有近四十年之經驗。彼曾在多家國際金融機構工作，例如匯豐銀行、渣打銀行、瑞士信貸、摩根士丹利、花旗銀行、摩根大通、中銀保誠等。
- (2) 郭先生取得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經濟系學士學位。彼為美國特許金融分析師學會之特許金融分析師、香港財務策劃師學會之註冊財務策劃師、美國全球風險管理專業人員協會認證之金融風險管理師，並持有特許保險學會及香港財務策劃師學會之國際財務顧問證書持有人。
- (3) 郭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
- (4) 郭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委任日起計為期三年，並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該服務合約將自彼委任期屆滿起自動續期三年。郭先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退任及可提呈重選。根據彼與本公司之服務合約，郭先生之酬金為每月 60,000 港元，並附有年尾酌情花紅，惟須視乎彼之工作表現。酬金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場之類似職位而定。

- (5) 郭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 (6) 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定義，郭先生於本公佈日期擁有可以每股 1.42 港元之行使價認購 900,000 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之個人權益。
- (7) 除上文所披露外，董事會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有關郭先生委任之事宜，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 13.51(2)(v)條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而須促請本公司之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郭先生加入董事會。

執行董事及營運總裁之辭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張偉清先生（「張先生」）因健康原因，將辭任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及營運總裁，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起生效。

張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無任何關於辭呈之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之股東。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張先生在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努力及寶貴貢獻。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並於以上變動生效後），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關百豪博士太平紳士
李成威先生
關廷軒先生
吳獻昇先生
郭家樂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樹勝先生
盧國雄先生
勞明智先生

* 僅供識別